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上午 10 时在辽宁时代大厦 12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罗卫明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会议以表决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：

1、关于公司回购融诚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之中非基金 40%股权（名股实债）的议案；（详见公司今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发布的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）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；（详见公司今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）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以上第 1 项议案，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二日